

记者 9 月 30 日从河北省交通运输厅获悉，该部门 18 项行政许可事项将采取委托或直接下放的方式下放至雄安新区实施，这对确保雄安新区依照规划全面有序推进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，助推重点项目加快建设具有重要意义。

近日，省政府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向雄安新区下放部分省级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》，向雄安新区下放 181 项省级行政许可事项。其中，涉及交通运输部门的共有 18 项，包括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、建设港口设施使用非深水岸线审批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、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审批、国家重点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等。

为确保下放的行政许可事项放得下、接得住、管得好，9 月 30 日，省交通运输厅召开下放行政许可事项对接会，省高管局等就相关下放事项与雄安新区进行对接。

按照要求，下放行政许可的负责单位完成单位接收统计，且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5676

